附 件

重 点 任 务 分 工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负责单位 |
| 1 | 将靠家庭成员供养的参与社会生活和自理困难的重度残疾人，按规定纳入最低生活保障救助范围，按照当地城乡低保最高补差予以救助。 | 市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
| 2 | 全面实施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制度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制度。 | 市民政局、财政局、残联 |
| 3 | 建立残疾儿童康复救助制度。 | 市残联、民政局、财政局、卫生计生委、教体局 |
| 4 | 制定实施盲人、聋人特定信息消费支持政策。 | 市残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
| 5 | 落实符合条件的贫困和重度残疾人参加城乡居民社会保险个人缴费资助政策，帮助残疾人按规定参加各项社会保险。 | 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生计生委、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
| 6 | 优先保障残疾人基本住房。到2017年底完成贫困残疾人家庭危房修缮户的改造任务，到2020年完成农村贫困残疾人家庭存量危房改造任务。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财政局、残联 |
| 7 | 继续实施阳光家园计划。为盲、聋、智障等残疾老人提供养老服务。 | 市残联、财政局、民政局 |
| 8 | 确保农村贫困残疾人如期脱贫。 | 市扶贫办、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
| 9 | 各级党政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带头招录（聘）和安置残疾人就业。研究建立用人单位按比例安排残疾人就业公示制度。 | 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市国资委 |
| 10 | 落实税收优惠政策，稳定发展残疾人集中就业。 | 市财政局、国税局、地税局、民政局、残联 |
| 11 | 建立一批残疾人创业孵化示范基地。鼓励残疾人利用网络就业创业。扶持残疾人社区就业、居家就业。 | 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商务局、民政局 |
| 12 | 大力发展残疾人辅助性就业和多种形式就业。发展残疾人支持性就业。扶持残疾人亲属就业创业，实现零就业残疾人家庭至少有1人就业。制定实施残疾人从事城乡社区与公交站点间短距离运输服务的具体管理办法。 | 残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财政局、交通运输局 |

|  |  |  |
| --- | --- | ---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负责单位 |
| 13 | 实施残疾人职业技能提升计划。为就业困难残疾人提供就业援助和就业补助。推进高校残疾人毕业生就业见习、实习。 | 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体局、财政局、残联 |
| 14 | 组织实施国家残疾预防行动计划。广泛开展三级预防，实施重点干预工程。 | 市残联、卫生计生委、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财政局等 |
| 15 | 继续实施残疾儿童抢救性康复、贫困残疾人辅助器具适配、防盲治盲、防聋治聋等重点康复项目。加强残疾人健康管理和社区康复。 | 市残联、财政局、卫生计生委、民政局 |
| 16 | 加强康复辅助器具推广和适配服务，建立残疾人辅助器具购买补贴制度。健全康复辅助器具适配服务保障体系，将康复辅助器具适配服务纳入基本公共服务范畴，推广个性化的康复辅助器具适配服务。 | 市残联、民政局、科技局、卫生计生委、工业和信息化局、财政局 |
| 17 | 为家庭经济困难的残疾儿童、青少年提供包括义务教育、高中阶段教育在内的12年免费教育。继续改善特殊教育学校办学条件，完善特教教师收入分配激励机制，提高特殊教育教学质量和水平。 | 教体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民政局、发展改革委、财政局、残联 |
| 18 | 制定实施残疾青壮年文盲扫盲行动计划，全面开展残疾青壮年文盲扫盲工作。 | 市残联、教体局 |
| 19 | 扶持盲文读物、有声读物、残疾人题材图书和音像制品出版。实施文化进家庭“五个一”项目。 | 市文化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残联 |
| 20 | 实施残疾人体育健身计划。 | 市残联、教体局 |
| 21 | 公共交通工具逐步配备无障碍设备，改进方便残疾人交通出行的服务举措。制定推广家居无障碍通用设计。大力推进互联网和移动信息服务无障碍。 |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工业和信息化局、公安局、交通运输局、网信办、残联 |
| 22 | 将《中华人民共和国残疾人保障法》等法律、法规纳入市“七五”普法规划。开展残疾人学法用法专项行动。 | 市司法局、残联 |
| 23 | 积极开展残疾人法律援助工作。及时受理12385残疾人服务热线，建立完善残疾人权益保障应急处置机制。 | 市司法局、残联 |
| 24 | 大力发展残疾人慈善事业，有效开展志愿助残服务，积极培育扶持助残社会组织健康发展，建立调动社会力量帮扶残疾人的机制和平台。鼓励和规范网络助残慈善活动。 | 市民政局、网信办、团市委、残联 |
| 序号 | 工作任务 | 负责单位 |
| 25 | 完善落实残疾人服务业扶持政策，推动残疾人辅助器具、康复护理、托养照料、生活服务、无障碍产品服务等产业发展。加强残疾人服务行业管理。 | 市残联、发展改革委、民政局 |
| 26 | 逐步完善政府购买助残服务指导性目录，扩大购买规模。强化事前、事中和事后监管。 | 市财政局、民政局、残联 |
| 27 | 大力弘扬人道主义思想、扶残助残的中华民族传统美德和残疾人“平等、参与、共享、融合”的现代文明理念，营造理解、尊重、关心、帮助残疾人的社会环境。为残疾儿童成长提供良好的家庭环境。 | 市委宣传部、文化局、文化广电新闻出版局、网信办、团市委、妇联、残联 |
| 28 | 支持残疾人康复设施和残疾人托养设施建设。 | 市发展改革委、民政局、残联、财政局 |
| 29 | 研究制定残疾人服务机构优惠扶持政策，开展资质等级评估。 | 市残联、民政局、发展改革委 |
| 30 | 完善残疾人人口基础信息和残疾人基本服务需求信息数据管理系统，推动“互联网+助残服务”模式的创新应用。 | 市残联、发展改革委、工业和信息化局、统计局 |
| 31 | 建立健全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平台，构建市、乡、村三级联动互补的基层残疾人基本公共服务网络。 | 市残联、发展改革委、教体局、民政局、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卫生计生委、文化局、财政局、各级政府 |

 注：负责单位中列第一位者为牵头单位，其余为主要参与单位。